附件2

广东省各地市家庭医生签约激励政策落实情况台账

 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局（委）（盖章） 填报时间：2019年\_\_月\_\_日

| 序号 | 家庭医生签约激励政策措施 | 落实情况（已落实打“√”，未落实打“×”） | 落实文件佐证 |
| --- | --- | --- | --- |
| 1 |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落实对家庭医生团队签约服务质量的考核。考核与分配方案参照《广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考核和签约服务费绩效分配方案指引》。 | 有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落实 |  |
| 2 | 按政策收取的签约服务费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外单列管理，至少70%签约服务费由家庭医生服务团队自主分配。 |  |  |
| 3 | 2019年6月底前，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保结算接口的升级改造工作，实现与医保系统的有效衔接，做好医保结算工作。 |  |  |
| 4 | 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比例，由各县（市、区）掌握，重点向经规范化培训合格的全科医生倾斜。 |  |  |
| 5 | 各地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家庭医生表彰奖励工作，在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推选和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五一劳动奖章等评选工作上，要向长期扎根基层、作出突出贡献的家庭医生倾斜。 |  |  |
| 6 | 支持有关医学学术团体（协会）等第三方机构组织开展星级家庭医生评选活动，提升家庭医生职业荣誉感。 |  |  |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